

氟硅产品对外贸易预警信息

第 11 期

(总第 30 期)

衢州氟硅产品对外贸易预警示范点办公室

2014 年 11 月 24 日

本期导读

市场行情:

制冷剂 R22 价格全年涨逾 4 成..... 3

中国硅产业竞争力分析报告..... 4

衢州企业:

巨化承办首届国际氟化工技术研讨会..... 8

R134a 双反案件中国企业获得胜利..... 9

国外动态:

加拿大国内产业对华光伏组件和晶片提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申请..... 10

美对华四氟乙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无损害”结案..... 10

国内动态:

多晶硅“双反”系列措施力促光伏产业协调发展..... 11

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持续疯狂 补漏政策或再告失
效.....13

制冷剂掺假成潜规则 不合格氟致空调漏气15

制冷剂 R22 价格全年涨逾 4 成

国庆后制冷剂 R22 价格有所上涨，迄今已上涨约 300 元~500 元/吨，涨幅达 2%~4%。目前山东东岳、巨化股份等主流厂家的 R22 出厂价在 13800 元/吨左右，而中小厂家的价格约为 14000 元/吨。从全年来看，今年 R22 均价要在去年的基础上上涨近 4000 元/吨，或 40%以上，此外，其他制冷剂如 R134a、R32 以及 R125 的价格在近期亦有所回暖。分析人士表示，今年相关企业在 R22 制冷剂上的盈利会有很明显的好转。

分析师表示，R22 价格的上涨主要在于随着生产配额的消耗，企业销售压力逐步减小，从而提价，而中小企业的价格高于大型厂家价格的原因在于中小企业的生产配额更为紧张。对于 R22 后市，分析师认为由于 R22 目前价格已处高位，加上下游需求一般，因此预计后续上涨空间有限。

“去年下半年，R22 也曾因为一年的生产配额用得差不多了而涨价，但那时 R22 的价格还比较低，只有约 9400 元/吨。而今年 R22 的价格和去年相比，一直都较高，去年 R22 均价在 9000 元/吨左右，今年的均价可能要达到 13000 元/吨。”分析人说。

为履行中国对《蒙特利尔议定书》做出的逐步淘汰含氢氯氟烃(HCFCs)生产和消费的承诺，国内相关生产企业自去年开始实行 HCFC 配额生产，HCFC 淘汰主要围绕 R22，R141b 及 R142b 这三种产品展开。而在今年 9 月 15 日，环保部正式宣布关闭五条 HCFC(含氢氯氟烃)生产线，淘汰逾 5.9 万吨的 HCFC 生产量，其中 HCFC-22(R22)淘汰生产配额量 3.3 万吨，这打响了开始淘汰 HCFCs 的第一枪，也意味着明年 R22 的市场供应会较今年进一步缩减。

东兴证券表示，R22 为重要的 HCFC 制冷剂，R22 产能的缩减可使得部分小企业淘汰出局，有利于提升氟化工行业的集中度，利好巨化股份、三爱富(600636.SH)等行业龙头企业。目前巨化股份 R22 产能为 10 万吨，三爱富 R22 产能 4.5 万吨。

分析师同时表示，近期其他制冷剂如 R134a、R32 以及 R125 的价格亦有所回暖。其中，一些小厂上调了 R134a 的价格，另外，为销售库存，中化太仓 R134a 装置将于 11 月底停产检修，或对 R134a 价格形成一定支撑；而 R32 受原料二氯甲烷涨价的带动，近期也上涨了约 200 元~400 元/吨；R125 则是受出口转好的支撑，以四氯乙烯为原料生产的 R125(如巨化股份)因成本低而价格有所抬升，原来 20500 元/吨，目前 21000 元/吨。

“不过，除了 R22 外，今年其他制冷剂的整体行情还是比不上去年。”分析人说。

(来源：大智慧财经)

中国硅产业竞争力分析报告

经过多年高速发展，我国硅产业已基本形成以有机硅、高纯硅、纳米硅材料、金属硅、高纯石英为支柱的完整产业体系，主要产品生产、消费和出口规模均占世界前茅，并且我国也已成为全球首屈一指的硅材料生产、消费大国和基础原料出口大国。当前，国际国内宏观形势正发生深刻变化，我国硅产业在快速发展 20 多年后也将进入一个关键时期，如何适应新常态，在国内外形式发生深刻变革的新环境下自我调整，实现产业转型升级，从而真正成为世界硅材料强国，是摆在硅产业面前的核心议题。对此，笔者通过分析硅材料产业发展现状，研究产业发展趋势，并提出有关政策建议，旨在推动这方面工作的深入研究。

一、我国硅产业发展成就

截至 2013 年，我国共有规模以上硅材料企业 600 余家，从业人员约 15 万人，剔除行业内部销售后的整体对外销售收入约为 800 亿元，分别较 2010 年增长约 200 家，3 万人和约 250 亿元。

截至 2013 年底，我国硅产业规模以上生产企业数量达到约 600 家（包含外资在华生产基地、合资企业以及中资在国外生产企业）。其中销售收入超过 100 亿元 1 家，20 亿~50 亿元 2 家，10 亿~20 亿元约 30 家，5 亿~10 亿元约 60 家，1 亿~5 亿元约 100 家，2000 万~1 亿元企业约 400 家。

——产业规模进一步扩大

近年来，我国硅材料主要产品在全球市场比重不断提高。金属硅行业近几年出口复苏，同比大幅增长，继续在国际市场占据主要地位；多晶硅行业合理运用反倾销等贸易政策工具，推进冷氢化等大规模技改，产量和行业开工率稳步提高，开始扭转进口量连续增加的态势；有机硅行业经过阶段性调整，产量继续增加，产品结构有所改善，有望在 2015 年成为净出口国；气相二氧化硅、沉淀二氧化硅和硅烷等行业在产量方面已基本满足国内高速增长的需求，其中气相二氧化硅方面，我国已逆转成为净出口国，硅烷和沉淀二氧化硅行业则继续保持净出口国地位。

截至 2013 年，全球金属硅、有机硅（折纯硅氧烷）、多晶硅、气相二氧化硅产量分别约为 231 万吨、162 万吨、26.6 万吨和 23.5 万吨，我国对应产量分别达到 148.8 万吨、64.1 万吨、8.2 万吨和 5.5 万吨，分别占世界总产量的 64.4%、39.6%、30.8%和 23.4%，可见我国硅产业在世界市场已经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

——关键技术持续突破

金属硅大功率金属硅冶炼炉逐步开始国产化，新建装置普遍采用 25500 千瓦以上炉

型，基本实现尾气回收，部分厂商开始采用余热发电装置，能耗物耗继续下降，微硅粉回收率显著提高，低灰份煤批量使用，减少了对环境的污染。

有机硅单体合成装置单套能力持续扩大，逐步掌握15万吨/年及以上单套装置设计、运行技术，在流化床设计、催化剂、硅粉和周期控制方面取得一定进步，能耗、收率及选择性等显著改善，少数大型企业自主完成装置改扩建，取得了良好运行效果，部分国内装置成本水平接近外资在华同类装置。

西门子法多晶硅能耗物水平显著降低，冷氢化技术基本实现普及；硅烷流化床多晶硅生产技术实现自主突破，已经建成5000吨级装置并实现开车，高纯单硅烷生产规模迅速扩大，自给率显著提高。

此外，我国成功建成并运行万吨级硅醇直接法烷氧基硅烷生产装置，实现无氯生产硅烷原料；高纯石英原料纯度取得突破性进展，逐步替代进口原料成功应用于石英坩埚及高纯石英管，产品质量接近国外先进水平；纳米硅材料产业规模逐渐扩大，高纯硅溶胶、超细纳米沉淀二氧化硅等中高端产品逐渐规模化，附加值稳步提高。

——安全、环保水平进一步提升

金属硅、多晶硅、有机硅副产物综合治理水平大幅提高，循环经济模式基本建立，实现了四氯化硅、一甲基三氯硅烷产品的全面综合利用，刺激了企业副产物回用的积极性；有机硅、多晶硅和氯硅烷生产系统HCl回收率稳步提高，2013年达到75%以上，逐步接近国外90%的水平，从根源上减少了环境事故发生的风险；各级政府环保执法力度不断加强，通过严打环境危害事故，基本杜绝了偷排现象。

截至2013年，我国西门子法多晶硅生产平均能耗已基本接近国外水平，较2010年将低50%左右，三氯氢硅等原材料消耗较2010年降低60%以上；新建金属硅项目的炉型和装机数量均持续扩大，副产物和余热回收技术大规模推广，还原剂和硅石消耗降低，生产电能消耗较2010年平均下降1200~1500千瓦时/吨，有10%以上产能单位能耗接近欧美先进水平；有机硅单体合成阶段平均能耗持续下降，通过对流化床和生产工艺进行改造，开车水平都有明显提高，使蒸汽消耗、电耗水平持续下降，与世界巨头水平的差距不断缩小。

——产业政策体系迅速完善

21世纪以来，硅材料作为能源新材料、碳基替代材料产业，对缓解我国化石资源紧缺状况的加剧并满足我国半导体电子工业发展需要的重要意义日益凸现，国家多方面鼓励硅材料行业引进先进技术和装置，促进资源合理开发和公平贸易，先后出台一系列相关政策。2009年以来，国务院常务会议多次讨论如何引导多晶硅光伏产业健康发展，扶

持光伏新能源产业，大力促进我国光伏装机发展，并从国家层面积极协调我光伏出口遭遇的多起贸易争端。这些举措都使硅产业的重要性大幅上升。

二、我国硅产业竞争力分析

硅产业不是资源性行业，也不存在政策性垄断，属于已经充分市场化，主要通过技术和服务手段竞争的行业。2013年，SAGSI对主要国家硅产业发展的历史、现状、特点和竞争特点进行了分析，认为自2005年之后，中国已由单纯的硅资源大国逐渐转变为硅市场大国，并于2009年之后一跃成为硅产业大国，但距离发展成为硅产业强国仍有相当距离。

一一成本仍是我国硅产业的核心优势

我国硅产业在国际产业格局中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较低的资源（能源）价格、环境成本和资金成本以及较为充足的人力资源储备，劣势则主要体现在技术和服务方面，具体包括企业竞争力总体偏弱，尚无世界级品牌，国际市场影响力不足；尚未掌握核心技术，环境安全与健康理念落后，历史欠账过多。

硅产业联盟同时对硅材料主要分支行业进行了细分分析，认为各分支行业均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核心竞争要素在于技术水平，金属硅和多晶硅产业同时属于能源密集型产业，核心竞争要素也包括能源价格。我国在上述行业均处于市场大国、产业大国阶段，未来均面临转型升级的挑战，其中局部地区金属硅行业面临向低成本地区转移或退出的问题。

一一不同类型企业在本土市场的竞争优势分析

2013年，硅产业联盟对硅材料主干行业的市场竞争格局进行了分析，结论认为：跨国巨头在我国市场的主要竞争优势在于其品牌/口碑、健全的产品系列和技术，其劣势在于运营成本和HSE投入高，公共关系；全球有机硅网认为国内龙头企业的最大优势则往往在于公共关系，其次是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深度，其在HSE投入、管理成本方面低于跨国公司但高于本土第二队企业，其在口碑/品牌、产业链深度和技术方面则优于本土第二梯队，但不如跨国公司；本土第二梯队企业的优势则主要体现在公共关系处理、较低的管理成本和HSE投入，其在口碑/品牌、产业链深度和技术方面则得分最低。

目前，我国硅材料产业的市场竞争是多层次和多角度的，加之不同分支行业市场存在较大差别，每个企业都很难凭借某一方面的优势彻底排挤其他竞争对手；由于经营理念存在较大差异，也很难通过并购等方式形成新的整合；因此总体而言，市场在出现一定程度的集中之后，继续整合的难度逐渐提高，预计将长期维持高度竞争的格局。

一一我国企业在世界硅材料产业中的地位

SAGSI对2013年世界主要硅材料生产商进行了排名，共有35家企业最终入围，较

2010 年增加 1 家，其中中国 19 家、美国 7 家、日本与德国各 2 家，巴西、韩国、法国、挪威、乌克兰各 1 家；与 2010 年相比，中国企业增加 5 家，日本减少 2 家、美国和挪威各减少 1 家，德国、韩国和法国企业上榜数量不变，剔除近年发生的兼并重组因素外，可以看出中国企业的综合实力水平已经超越日、韩、法等国家。

但通过分析分支行业前三大企业可以发现，德国、美国企业位居前三的数量没有变化，中国企业数量则有所增加，但主要体现在硅烷和气相二氧化硅等体量较小的行业，这表明我国企业与美国、德国跨国巨头之间仍有较大距离，仍然处于第二梯队的领先地位。

参照有效产能、品牌影响力和一体化程度等指标，同时考虑硅材料行业的特点，我们对 2013 年世界硅材料主要生产商国际市场地位进行了评估，认为道康宁、瓦克、赢创德固赛和迈图 4 家企业目前处于世界硅产业的第一梯队，属于世界级巨头；认为中国中能、挪威 REC、美国卡博特、韩国 OCI、中国新安、中国蓝星、美国 MEMC、美国尤尼明、日本德山、日本信越、法国苏威（罗地亚）、美国大西洋和中国合盛等 13 家企业处于世界硅产业的第二梯队，属于区域性或分支行业性的领军企业。特变电工、洛阳中硅等多家中国企业在各自领域保持了较为稳固的国际市场地位，具备继续上升成长为分支行业龙头企业的潜力。

（来源：全球有机硅网）

巨化承办首届国际氟化工技术研讨会

10月22-23日，由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与日本F & F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联合举办，中国国家氟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承办，巨化集团、中化蓝天集团和山东东岳集团协办的首届国际氟化工技术研讨会（第九届中日氟化工技术研讨会）在杭州召开。本次会议的主题为“功能氟材料的合成、应用和绿色制造”，旨在进一步推动我国氟化工企业、研究机构与国际同行的交流与合作，促进产业创新持续发展。

会议由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副秘书长、国家氟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主任、巨化集团技术中心主任王树华主持。来自中国、美国、日本、加拿大、印度等国的主要氟化工企业和研究机构及多家跨国公司、在华企业代表近200名人参加。

会上，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会长李勇武、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理事长季刚、日本F & F 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原田光惠女士分别致辞。包括巨化集团公司向德轩博士在内的24位专家学者分别作了系列氟化工技术报告。李勇武会长强调了科技引领创新的重要性，希望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和国家氟材料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更好地承担面向国家需求的课题开展研究。中国氟硅有机材料工业协会理事长季刚表示，近两年，由于氟化工产品结构性过剩，低端产品价格下滑，高端产品依赖进口，加上氟化工企业的制造成本急剧上升，氟化工企业盈利能力受到很大影响。因此，氟化工企业的当务之急是加大研发力度，开发高附加值的含氟化学品及材料是未来的发展方向。

通过此次会议，科研人员加强了与国内外氟化工企业和研究机构的交流，进一步清楚地认识到国内外氟化工的行业现状和技术现状，有助于拓宽研发人员的国际视野，也为今后的研发工作带来更多启示和帮助。

（来源：衢州氟硅研究院吴四清供稿）

R134a 双反案件中国企业获得胜利

自 2013 年 10 月 22 日墨西哥化学公司提出双反申请至今，美国对华 R134a 双反案件历时整整一年。2014 年 10 月 16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了终裁结果，结果非常恶劣。然而 11 月 12 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最终做出无损害抗辩终裁，认定中国四氟乙烷产品既没有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实质性损害，也没有造成实质性损害威胁。根据此结果，美国将不会对中国出口的四氟乙烷产品发布反倾销和反补贴税令。本次 ITC 损害抗辩，中国企业获得全胜。

（来源：巨化集团贾蓉供稿）

加拿大国内产业对华光伏组件和晶片 提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申请

2014年10月22日，加拿大边境服务署致函我驻加使馆经商处，称其国内产业提出申请，要求对自中国进口的光伏组件和晶片进行反倾销反补贴调查。该署将于11月21日前决定是否立案。据中国海关统计，加拿大是中国光伏产品第8大出口市场。2013年和2014年1-6月，中国对加出口涉案产品金额分别为1.77亿和1.3亿加元。

（来源：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

美对华四氟乙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无损害”结案

2014年11月12日，美国国际贸易委员会对华四氟乙烷反倾销反补贴调查（“双反调查”）作出损害终裁，认定我出口产品未对美国国内产业造成损害或实质损害威胁。美商务部将不再对上述产品征收反倾销反补贴税。

2013年12月3日，美商务部对原产于中国的四氟乙烷发起双反调查。2014年10月15日，美商务部作出终裁，中国涉案企业补贴率为1.87%-22.75%，倾销税率为280.67%。

（来源：商务部贸易救济调查局）

多晶硅“双反”系列措施力促光伏产业协调发展

从9月多晶硅进口数据来看，我国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商务部、海关总署2014年第58号公告）在维护多晶硅“双反”效果方面并未达到预期。舆论上，国内光伏行业内也借此提出了针对国家出台的这一贸易救济措施的不和谐论调，甚至连国际组织SEMI的专家也公开挑战，但这些言论实属无稽之谈。

首先回顾“58号文”出台的背景。今年1月，我国商务部公布反倾销与反补贴终裁结果，对美国太阳能级多晶硅出口企业征收53.6%-59.1%的“双反”税率。但随即，通过加工贸易方式进口（以规避反倾销税）的多晶硅占我国多晶硅进口总量的比重大幅上升，“双反”措施似乎收效甚微。太阳能级多晶硅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还可以规避一般贸易渠道4%的进口关税，因此加工贸易进口的多晶硅就可以更低的价格在中国市场销售。

从多晶硅进口和光伏电池组件对美国、韩国、欧盟出口对比数据看：大比例的多晶硅以加工贸易方式从这三个国家和地区进口，但鲜有看到对应的电池组件产品返回这些来料国家。因此，有无多晶硅加工贸易政策对促进或削弱光伏产品出口的影响有限。而相关企业则利用加工贸易方式原料进关的免税政策进口多晶硅，但电池、组件产品出口时不原路返回，而是自主销售，甚至按一般贸易出口，获得13-17%的出口退税，两头获利。

正是看到这种情况，8月14日，商务部、海关总署发布了2014年第58号公告《关于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的决定》（58号文），采取贸易救济措施，遏制这种贸易违规行为。同时，考虑到各企业的实际情况，将以企业为管理单元的联网监管企业的执行延期到2014年12月31日。

出乎意料的是，太阳能级多晶硅大量进口的趋势不仅没有被阻挡，反倒变本加厉。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最新发布的报告显示，9月我国多晶硅进口总量为9942吨，环比增加18.7%，再创历史新高。其中自美国进口的太阳能级多晶硅达1698吨，除去不在反倾销范围内的189吨半导体用多晶硅外，其他全部为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

国外大型多晶硅出口商为了继续延续对中国的倾销之势，通过加工贸易形式规避“双反”，想方设法赶在9月1日前集中审批。从多家省级光伏行业协会了解到，“58

号文”出台后，国外被“双反”的多晶硅巨头与国内光伏厂家签订的许多加工贸易合同的期限超过了 58 号文的规定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限，延续到了 2015 年以后，这些加工贸易在文件发布后的两周时间里得到省以下的市级商务部门的批准。这显然是在挑战 58 号文件，挑战海关税收监管。

58 号文的本意，是为了巩固多晶硅“双反”的效果，挽救国内多晶硅产业，巩固光伏产业原料基础，使国内光伏产业链更加平衡、健康。由于商务部对韩国主要多晶硅出口企业 OCI 的双反税率仅 2.4%，而与德国主要多晶硅出口企业瓦克则达成了价格承诺协议。因此，将多晶硅加工贸易列禁止类目录这一措施对这两国的多晶硅出口到我国影响不大，而对美国多晶硅出口到我国影响较大，不难理解总部设在美国加州的国际组织 SEMI 的专家公开在国内官方媒体经济日报网提出质疑。但是，2013 年全年从美国进口至中国的多晶硅原料约 2 万吨，如采取措施后，这一缺口完全可以由国内企业 2014 年增加的产量来填补。从 2013 年下半年起，国内主要多晶硅龙头企业恢复、增加产能、产量，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硅业分会依据 1-10 月实际产量统计，预计 2014 年国内多晶硅企业产量将超过 12 万吨，比 2013 年净增 4 万吨。

我国多晶硅产业经历了近 10 年的发展，产品质量在这个过程中有了飞速发展，完全满足光伏企业的用料需求。目前包括江苏中能，新疆大全，特变电工，天宏硅业，洛阳中硅等多数尚在运行的企业都能生产出符合国家电子级标准与用途的多晶硅产品，完全可以替代进口产品。结合多晶硅产品质量的提升，国内长晶、切片加工技术水平也日趋提高，硅片的每瓦用硅量和加工成本都大幅下降。多晶硅在整个光伏产业链的成本比重也在不断降低，多晶硅“双反”带来的价格提升幅度有限，对国内光伏产业链的影响也微乎其微。

因此，严格执行 58 号文，即便进口量减少，但市场供需仍将平衡，不会引起市场价格的剧烈波动，从近几月的多晶硅价格可以清楚的看到。

行业内一些专家提到多晶硅“双反”导致中下游制造企业被迫海外建厂，完全是一种颠倒因果、混淆视听的说法。众所周知，我国商务部采取多晶硅“双反”是对美国对我国光伏产品两次“双反”的反制措施，而我国中下游光伏制造厂商也积极应对美国“双反”。寻求海外建厂是他们应对措施之一，这与商务部对美多晶硅“双反”的目的是一致的。由此可见，多晶硅“双反”导致光伏中下游制造企业被迫海外建厂，完全是无稽之谈。

行业内一些人担心，多晶硅“双反”会助长某家多晶硅龙头企业在国内的垄断地位。我们知道，活跃的市场更有助于竞争，中国多晶硅企业在上世纪七十年代曾经多达 15 家，但都非常弱小，在国际多晶硅巨头的压力下纷纷倒闭，半导体时代以来整个全球多晶硅产业的发展的 70 多年就是从产业分散到集中的历史，但那历史中诞生的国际七巨头中没有中国企业，造成中国光伏产业爆发时，原料受制于人而价格奇高，是中国龙头企业的参与改变了竞争格局，中国多晶硅从此有能力服务于光伏企业，巩固了中国光伏

的原料基础。多晶硅“双反”前，国外多晶硅制造商低价倾销国内市场，国内 40 多家规模以上的多晶硅企业抵挡不住国外 4 家多晶硅企业的冲击，尚能生产的企业屈指可数。而“双反”后，多家企业复产，协会统计达到了 15 家，而且保利协鑫、特变电工、大全、LDK 等公司还启动了扩产计划。国内多晶硅企业在做大蛋糕的同时，更多的企业参与了其中，行业呈现了有序竞争、持续发展的良好势头。

多晶硅“双反”及后续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不仅有助于国内多晶硅行业的健康发展，而且完全可以在数量上和质量上弥补对海外（以美国为主）多晶硅进口的影响。呼吁相关进出口企业严格执行国家 58 号文的时间规定，维护国内多晶硅市场的稳定。

（来源：中国有色金属工业协会）

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持续疯狂 补漏政策或再告失效

有色协会硅业分会最新发布的报告显示，2014 年 9 月份我国多晶硅进口总量为 9942 吨（8 月份为 8373 吨、7 月份为 8936 吨），环比增加 18.7%，再创历史新高！

其中通过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多晶硅量为 6415 吨，在 9 月份总进口量中占比为 64.5%；从美国按加工贸易方式进口 1698 吨，占 9 月加工贸易进口总量的 26.5%，在当月自美国进口总量中占 90%，而除去不在反倾销范围内的 189 吨半导体用多晶硅外，其它则 100% 为可规避反倾销税的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的太阳能级多晶硅！

而 8 月份时，我国从美国进口的多晶硅总量为 1761 吨，不仅环比增长了 33.8%，且与 9 月份一样，除了 139 吨半导体用多晶硅，剩下的 1622 吨太阳能级多晶硅也 100% 通过加工贸易方式进口。

这意味着，即便商务部、海关总署 8 月 14 日做出了“自 2014 年 9 月 1 日起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的决定（以下简称“58 号文”），海外太阳能级多晶硅借加工贸易进口以逃避反倾销关税的活动依然猖獗。

“补漏”政策或再告失效

被业界视作可成为中国光伏就“双反”与美国谈判的一个筹码，我国相关部门相继于今年 1 月 20 日及 8 月 14 日，先后实施了“对美国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征收 53.3%-57% 反倾销税”、“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相当于暂时禁止了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两项措施。

根据商务部、海关总署发布的“58 号文”，之所以会暂时禁止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原因是我国“2014 年 1 月 20 日对自美国和韩国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和 2014 年 5 月 1 日对自欧盟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采取贸易救济措施后，我国加工贸易项下多晶硅进口出现了激增”。

就“美、韩等国在我国采取相关贸易救济措施后，借道‘加工贸易’变本加厉地对华倾销太阳能级多晶硅”这一问题，《证券日报》此前曾进行了多次报道。简言之，其逻辑关系是：“加工贸易”已令“我国对美进口多晶硅征收 53.3%-57%反倾销税”的贸易救济措施失效；而今，8 月份-9 月份持续攀升的加工贸易进口数据(多晶硅)意味着，我国暂停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业务申请受理的“补漏”措施，也正面临失效的窘境。

“业界更不愿看到的是，这一窘境会导致中美间可能达成的‘价格承诺’最终流产，进而令美国‘双反’终裁结果对中国光伏造成严重破坏。”上述业界人士向记者表示。

今年 6 月 3 日，美国商务部宣布，初步裁定中国出口到美国的晶体硅光伏产品获得了超额政府补贴，补贴幅度为 18.56%至 35.21%；7 月 28 日，美国商务部公布，中国大陆晶体硅光伏产品的倾销幅度为 26.33%至 165.04%，中国台湾地区的倾销幅度为 27.59%至 44.18%。

而即日起，美国商务部已要求美国海关依据上述补贴、倾销幅度，对中国输美晶体硅光伏产品征收相应的保证金。

两周审批总额达 10 万吨

是什么原因导致在相关部门“商务部和海关总署暂停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后，我国 8 月份至 9 月份由美国进口的太阳能级多晶硅仍然维持高位，且 100%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呢？

值得注意的是，“58 号文”中对“暂时禁止以加工贸易方式进口太阳能级多晶硅”具体安排为：2014 年 9 月 1 日前已经商务主管部门批准的加工贸易业务(广东省企业以实际加工贸易手册设立时间为准)，可在合同有效期内执行完毕。以企业为管理单元的联网监管企业可在 2014 年 12 月 31 日前执行完毕。上述业务到期仍未执行完毕的不予延期，按加工贸易内销、退运或其他规定办理。

“这项措施在执行时遭遇基层商务部门的突击审批，在‘58 号文’之后的两周时间里(8 月 14 日-8 月 29 日)突击审批大量加工贸易申请；一些重点企业(地方扶持对象)可能获得了‘特殊待遇’，例如它们可能享有‘以企业为管理单元’及‘可在合同有效期内执行完毕’的双重待遇。当然，这种做法是有悖‘58 号文’精神的。”上述业界人士向记者说道。

有色协会硅业分会的报告也指出，“由于 8 月 14 日‘58 号文’叫停多晶硅加工贸易后，各地在正式执行日 9 月 1 日前半个月时间内，大量突击申请加工贸易进口业务，使得多晶硅进口量飙升。另外 9 月份从韩国进口多晶硅 4046 吨，占总进口量的 40.7%，连续五个月位居进口量首位，自韩国进口多晶硅占比日渐增大，同样是致使 9 月份多晶硅进口量再创历史新高的原因之一”。

除了8月份-9月份实际发生的进口数据可为佐证外,据《证券日报》记者掌握的资料,在“58号文”发布至9月1日的两周时间内,获得审批通过的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合同最长期限至2015年8月,超过了“58号文”要求的合同执行完毕期限(今年12月31日);而两周时间内,获批的太阳能级多晶硅加工贸易进口总额可能超过了10万吨。这一数字超过以往任何年份的进口总额。

“我听说,在这两周内,美国一家多晶硅企业签出超过3万吨的加工贸易订单;而据有关部门摸底,国内一家企业突击申请并获批了十笔加工贸易进口合同,执行期从2014年9月持续到2015年8月,总量超过了1万吨。”该业界人士认为,“10万吨的总量,相当于海外多晶硅企业提前在中国市场锁定了一年的订单,由此便可高枕无忧。暂且不谈这对国内多晶硅产业造成的冲击,如REC、Hemolock等海外多晶硅巨头,或将因没有了来自于中国市场的压力,而丧失了帮助中国光伏就‘双反’与美国达成某种和解的动力。”

“反倾销贸易救济主要是抢时间,要不然就没效果。”他还强调,“本来‘58号文’影响了尤其是美国多晶硅巨头对华倾销的战略,但由于上述突击违规审批,他们不仅在我国对美多晶硅实施反倾销后仍然借加工贸易畅通无阻,又意外地得到长单,获得了一年的缓冲时间”。

(来源:证券日报)

制冷剂掺假成潜规则 不合格氟致空调漏气

日前,央视曝光广州等地销售的汽车空调制冷剂(又称“雪种”),是用已禁用的制冷剂冒充环保制冷剂。昨天下午,记者走访合肥汽配市场发现,制冷剂掺假现象比较普遍,甚至已成为汽配行业的一个潜规则。

不合格氟致空调漏气

车主可能都清楚,正常给车子加一次氟利昂,在不泄漏的情况下持续使用3—5年时间。可令市民梁先生纳闷的是,他加了次氟却用了不到一年时间。“我去年这个时候买的车,拿到手之后就加了氟,虽然当时不知道加的是哪种品牌,但销售人员说是市场上质量较好的一种,使用二三年绝对没问题。”梁先生说,自上个月气温逐步攀升之后,他出行便会打开车内空调,可车内温度却总是降不下去,内部空调扫出的并不是凉风。

“到汽配厂才发现,原来是氟没有了,修理员说我的空调冷凝器出现了泄漏,而导致泄漏的原因是冷凝器遭到了腐蚀。”记者随后在合肥几大网站上搜索发现,投诉该问题的不止梁先生一个人。

一业内人士向记者透露，导致梁先生车子空调冷凝器遭到腐蚀的罪魁祸首，原来是质量较差的氟利昂，简称“次氟”。据介绍，这种氟利昂腐蚀性强，很容易腐蚀冷凝器等空调系统部件，从而导致泄漏。“在市场上，使用 100%纯氟利昂的很少，要么是掺了其他成分，成为次氟，要么就完完全全是传统制冷剂，只不过是换了个包装而已。”

制冷剂掺假成潜规则

昨天下午，记者来到安徽国际汽车城，并先后走访了近 10 家汽配公司，其中均表示可以提供加氟业务。在各个汽配车间内，可以看到在墙壁上挂着几个罐装的瓶子，一端用塑料管连接着，瓶子上标着“环保雪种、无毒无色、专业制冷”等字样。这便是车用空调制冷剂，而且所提供的均是 134a 标志的罐装制冷剂。据介绍，134a 是氟利昂的一种，目前作为新型环保制冷剂被广泛用于汽车空调。“现在合肥市场上的制冷剂品牌其实有很多，加一起有 10 多种，可所有的都是 134a 绿色环保制冷剂。”几家汽配公司工作人员均如此表示。

“能给汽车加氟吗？加一次多少钱？”在铜陵北路旁的一汽配车间内，记者问道。

“可以加。这几天气温高得很，每天过来给车子加氟的人明显增多，最多的一天有 10 多辆。你要加哪一种？不同品牌价格不等，有便宜的，也有贵的。”一工作人员答道。

“最便宜的是哪一种？”记者再次问道。

“R12 或 R22。十几块钱就能搞定。”该工作人员向记者介绍道，R12 和 R22 现在用得比较少，但因为价格便宜，所以还会有人选用。在他的店里面，好点的制冷剂是两种品牌的 134a 制冷剂，一种价格 30 元/罐，另外一种价格 50 元/罐，而二者之间的区别主要是含氟比重不同。“纯氟利昂七八万一吨，因为生产成本低，所以一般情况下，生产厂家会掺杂 R12 或 R22 作为替代，这也基本上是这个行业的潜规则了，像这种 30 元/罐的里面含氟量大概在 70%，50 元/罐的含氟量大概在 85%，市场上 100%纯氟利昂的很少，几乎没有。”

制冷剂市场有待规范

据了解，R12 和 R22 是两种传统制冷剂，特别是 R12，对大气臭氧层有极强破坏力。早在 2001 年，当时的国家环保总局和国家机械工业局就联合发文，明确规定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在国内下线的的所有安装空调的汽车，空调系统必须停止使用 R12，改用 134a 环保制冷剂。

“我们国家严令禁止 R12 等违禁制冷剂，可这些制冷剂，在汽配市场里比较常见，主要是因为价格便宜，除了汽配市场之外，汽车 4S 店也是另外一个重要的渠道。”专家告诉记者，2002 年后生产的汽车，空调系统是专为 134a 所设计，如果加入 R12、R22 等其他非 134a 制冷剂，短时间内是可以制冷的，但长期使用，轻则会产生泄漏，导致汽车空调制冷效果不好，严重的，会对整个汽车空调系统造成不可挽回的损害。“这种

假制冷剂或假冷冻机油混在一起之后，会导致空调压缩机的拉伤。压缩机拉伤之后，最简单的要换一个压缩机，复杂的话从冷凝器、蒸发器到压缩机，整套全要更换。现在这种整套的便宜的可能几千块钱，贵的可能要两万多块、三万块。”

“目前，我们仍没有关于氟利昂的具体参照标准，具体的检查活动要根据省检测部门的检测结果才能实行。”对于制冷剂市场上存在的不规范行为，合肥市质监部门负责人则表示，待获得相关标准后，将加大对制冷剂市场的监管力度。

（来源：中国氟硅材料网）

报：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领导，省商务厅公平贸易局，
市府办流通涉外处。

送：市商务局、市贸促会领导，局属各单位，各处室。

编辑单位：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衢州市支会、衢州市国际商会

地址：西区白云中大道 37 号 网址：www.qzccpit.org 邮箱：qzccpit@163.com

电话：0570-8356616、0570-8021016

传真：3030000